

灵武市崇兴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灵武市崇兴镇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灵武市崇兴镇办公室联系（电话：0951-4681710，电子邮箱：lwcxz6000@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1年以来，在市委和政府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要求，紧紧围绕工作重点和群众关切，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切实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深向细发展。

（一）主动公开。全面梳理政府信息，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年度累计主动公开信息33条，全文电子化率为100%。在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中，信息公开指南1条，占3%；信息公开年报1条，占3%；基本信息机构1条，占3%；工作职责1条，占3%；领导分工1条，占3%；部门文件5条，占50%；重点工作4条，占12.1%；部门预算2条，占6%；，部门决算1条，占3%；村务公开11条，占33.3%；重点建设

项目 1 条，占 3%；社会救助 1 条，占 3%；公益事业 1 条，占 3%；提案办理 1 条，占 3%；应急管理 1 条，占 3%。

我镇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为财政预决算公布信息 3 条，部门文件 5 条，重点建设项目 1 条，社会救助 1 条，涉及国家秘密的公文类信息 0 条。公示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为 4 条，分别为《崇兴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崇兴镇人民政府关于临时关闭崇兴农贸市场逢“5”集市的通告》《崇兴镇关于开展 2021 年“人大代表联系基层组织和群众活动”的通知》《崇兴镇 2021 年全民禁毒宣传月活动方案》。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2021 年，全镇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未发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不依法履行信息公开而提起举报。

（三）政府信息管理

1. **严格使用政府网站管理平台。**2021 年，崇兴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指导，贯彻落实市委、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保证全镇政府信息全面、准确、及时公开，做到政策性文件与工作方案、民生文件全部公开，赢得人民群众的支持。

2. **管好用好政务新媒体。**开通运营做好“崇兴大寨子”微信公众号和“灵武崇兴镇”微博平台，以社会群众重大关切为着眼点，准确把握社会情绪，更好地引导处理。

（四）平台建设

我镇于 2021 年 4 月 15 号开通“崇兴大寨子”微信公众

号并正常运营，以平均每周 3 次的频率公布信息，全年共发布政务信息 104 期 550 多条；通过“灵武崇兴镇”微博发布政务微博信息 1200 余条，方便公众了解信息。

我镇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渠道建设方面：**一是**通过政府 LED 显示屏、政务公开栏、公告、纸质宣传单等途径，发布相关政策法规、办事指南等内容，全年制作展板 120 余块，内容涉及疫情防控、安全生产以及换届选举等与群众密切相关的信息；**二是**在民生服务大厅专区放置文件展架，展板和书架等设施设备，对《政府公报》及各种报纸杂志等进行展览展阅；**三是**开通咨询电话，实行人工受理。

（五）监督保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强化制度保障，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公开平台安全预警机制等，明确工作职责和任务分工，全面落实监督责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	0	0	0	0	0	0	0	

处理	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宣传力度不够，社会公众知晓度不够高，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不够了解。二是信息公开不够及时，工作不够主动，三是公开意识不强，涉及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不够大。

2022年将在以下几方面进行改进：一是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要高度认识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提高政府满意度的重要作用，坚定不移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其作为服务社会、服务群众的重要途径，进一步丰富公开方式，在做好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注重新媒体的拓展运用，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二是加强学习，提升能力。强化对政务公开的理解认识，进一步做好信息公开属性的界定，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热点信息的梳理，努力提升政务公开水平。三是完善机制，严把质量。进一步完

善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措施、考核机制等，保证网站信息及时更新。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审核制度，落实审核责任，把好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2021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灵武市崇兴镇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